证券代码: 834244

证券简称: 星美灿

主办券商: 东莞证券

广东星美灿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杨小春质押 1,48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8.46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,1,348,594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131,406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贷款,质押权人为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,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星美灿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 支行办理 500 万元贷款周转资金,同时公司股东王琴、杨小春也为本 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除此之外,本次融资不存在结合其他 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。

(三)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申请贷款,周转资金,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有积极作用,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(一)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杨小春

是否为实际控制人:是

公司任职: 监事会主席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1,481,125; 8.46%

股份限售情况: 1,348,594; 7.71%

累计质押股数 (包括本次): 1,480,000; 8.46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: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最高额质押合同
- (二)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广东星美灿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6日